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 1、本次股权转让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才能生效。
- 2、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若七喜资讯未在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则公司将追索相应股权，交易可能面临无法实现风险。
- 3、本次交易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投资收益 556 万元，将一次性计入公司 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具体以 2013 年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4、本次股权转让不会改变公司业绩亏损的现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1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3-68)，公司需对股权转让的会计处理和利润影响进一步评估，在评估确认之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日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对转让标的公司广州七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喜电子”)，广州七喜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喜精模”)，七喜(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喜香港”)，广州七喜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喜光电”)和广州市诚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禾电子”)2013 年 1-10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审计基准日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根据审计结果与广州七喜资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喜资讯”)重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五个子公司的全部股份转让给七喜资讯，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900 万元，同时，双方 2013 年 11 月 21 日签署的协议自动作废。

由于交易对方与公司为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截止本次股权转让合同签署日，公司 2013 年与七喜资讯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577,008 元。

根据上一年度 2012 年度财务数据，标的公司总资产合计占七喜控股合并报表的 12.88%，净资产合计占比 3.09%，收入合计占比 16.21%，净利润合计占比 5.82%，本次股权转让产生净利润 5,563,177.23 元，占上一年度公司净利润 8,196,428.04 的 67.8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易贤忠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公司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股权转让后若产生关联交易将按规定进行审批并予以披露。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广州七喜资讯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

法定代表人：易贤忠

注册资本：1249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利用自有资金对外进行项目投资（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1、七喜电子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占七喜电子 80% 股权，易贤武先生占 20%。七喜电子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63 号之中四号厂房一层，法人代表易贤武，营业执照号：440108000047560，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加工：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零配件；计算机维修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和零售贸易。

2、七喜精模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公司占股 100%，注册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63 号之中四号厂房东北侧，法人代表易贤武，营业执照号：440101000232135，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精密模具、塑料制品、五金制品；模具设计。

3、七喜香港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 万元，公司占股 100%，注册地址：RM. 1A. 1ST FLOOR O. T. B. BLDG, 259-265 DES VOEUX RD CENTRAL, HONG KONG，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电子产品等进出口贸易。

4、七喜光电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9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缴资本 200 万元，其中公司占股 51%，自然人孙德兵占股 49%。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63 号三号厂房 307 房，法人代表孙德兵，营业执照号：440112000098606，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光电子器件、电子产品及其零配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照明器具(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规定前置审批及专营专控商品或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规定前置审批及专营专控商品、技术或项目除外)。

5、诚禾电子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28 日，注册资本 614 万元，其中公司占股 51%，自然人吴剑占股 49%，注册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埔南路 63 号一号厂房第三层，法人代表吴剑，营业执照号：440112747571143，经营范围：研究、开发、加工和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计算机及其配件。

(二) 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对七喜精模、七喜香港、七喜电子、诚禾电子和七喜光电 2013 年 1-10 月份财务报表分别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分别为：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62 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59 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60 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63 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61 号。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标的公司的资产情况和经营财务指标如表 1 和表 2。

表 1：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	总资产，元		总负债，元		净资产，元	
	2012 年	2013. 1-10 月	2012 年	2013. 1-10 月	2012 年	2013. 1-10 月
七喜精模	—	22,598,100.04	—	3,816,896.00	—	18,781,204.04
七喜香港	50,923,046.08	43,201,195.53	45,680,949.53	54,426,434.39	5,242,096.55	-11,225,238.86

七喜电子	45,346,295.47	49,681,313.74	36,840,991.04	45,552,916.29	8,505,304.43	4,128,397.45
诚禾电子	19,620,535.99	17,018,974.35	14,323,318.55	13,768,860.64	5,297,217.44	3,250,113.71
七喜光电	—	1,920,107.77	—	115,045.73	—	1,805,062.04

表 2：标的公司经审计的经营情况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元	
	2012 年	2013. 1-10 月	2012 年	2013. 1-10 月	2012 年	2013. 1-10 月
七喜精模	—	5,054,163.86	—	-1,218,795.96	—	-11,726,037.79
七喜香港	67,099,777.07	792,751,797.72	4,244,182.51	-16,516,196.10	28,944,298.43	-27,943,074.56
七喜电子	137,467,474.99	82,560,904.70	-1,499,195.77	-4,376,906.98	5,353,735.67	-6,243,291.89
诚禾电子	12,183,970.10	13,789,007.22	-2,267,763.08	-2,047,103.73	1,600,707.73	-3,453,596.13
七喜光电	—	0.00	—	-194,937.96	—	-1,881,911.03

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情况，转让标的公司亦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将所持 5 个标的公司的所有股权全部转让给七喜资讯，转让价格为 1900 万元人民币，转让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七喜资讯承担。

2、股权转让协议经公司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七喜资讯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 30 日之内将股权转让款一次性打入公司指定账户。

4、公司在收到七喜资讯股权转让资金后开始协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30 日内提交完毕。从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转让股权的所有权正式发生转移。

5、七喜资讯按股份承接标的公司所有的债权债务，并按股份承担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股份过户前标的公司的损益。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定价是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对转让标的公司 2013 年 1-10 月的审计报告，参照公司在标的公司按股份所占的净资产为基础，结合标的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状况等综合因素，本着有利于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确定最终交易价格。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对标的公司的审计，公司按照权益在标的公司所占净资产合计 1343.68 万元，经双方共同商定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900 万元。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该项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六、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1、标的公司现有员工按照“人随资产及业务走”的原则继续保留在各标的公司，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交易发生变化，仍由标的公司按照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2、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对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七喜控股及其子公司截止 2013 年 10 月 31 日对标的公司的应收应付账款如表 3。控股公司是指本公司母公司，七喜数码是指广州七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七喜电脑是指广州七喜电脑有限公司，赛通是指广州赛通移动科技有限公司，后三者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表 3：公司及其子公司对转让标的公司的应收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公司	七喜电子	七喜精模	诚禾电子	七喜香港	合计
应收账款	控股公司	11,312,623.38			8,287,163.15	19,599,786.53
	备注	货款			往来	0.00
	七喜数码	44,987.70			1,301,469.57	1,346,457.27
	备注	货款			货款	0.00
	总计	11,357,611.08	0.00	0.00	9,588,632.72	20,946,243.80
应付账款	控股公司	3,861,959.37	4,870,882.37	20,000.00		8,752,841.74
	备注	往来	往来	水电预付	货款	0.00
	七喜电脑	322,387.23		26,420.00	2,182,536.58	2,531,343.81
	备注	货款		货款	货款	0.00
	七喜数码	5,856.60	1,345,419.12		4,954,575.46	6,305,851.18
	备注	货款	货款		货款	0.00
	赛通		37,053.34			37,053.34
	备注		货款			
总计	4,190,203.20	6,253,354.83	46,420.00	7,137,112.04	17,627,090.07	
应收-应付	7,167,407.88	-6,253,354.83	-46,420.00	2,451,520.68	3,319,153.73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七喜控股及各子公司与转让标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含其他应收）合计约 2095 万元，应付账款合计（含其他应付）约 1763 万元，抵销后应收约 332 万元。除上述应收应付账款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股权过户后七喜控股及子公司与转让标的公司交易为关联交易，交易条件及付款条件与其他交易方同等对待；以上往来款在 6 个月之内清理完毕，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按规定披露有关情况。

七、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转让的标的公司均非公司主营业务，转让这些标的公司后，公司可

节约资源集中投入其他业务或新的领域，改善公司现金流，为公司转型创造更好的条件与基础，有利于公司不断加快转型升级步伐，进一步整合公司资产，优化资产结构。

2、标的公司陷入盈利难的境地，经营压力和亏损额度加大，转让标的公司股权可避免对上市公司业绩的负面影响持续，对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利润将有一定的正面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投资收益 556 万元，将一次性计入公司 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3、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有利于减少公司关联交易范围与规模。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予以认可，发表了如下意见：

1、本次股权转让经过了董事会的充分讨论，符合公司转型的整体思路。

2、股权转让标的公司截止到 2013 年 10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经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财务数据具有权威性和公信力。

3、因公司经营主体处于亏损或者亏损边沿，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避免了标的公司今后继续亏损侵蚀公司资产的可能。

4、董事会审议以上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易贤忠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目录

-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4）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2月7日